雇主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護理之家(含 長期照顧服	□1. 自然人 [○醫院附設之慢務機構]3. 自然人	□4. 法人〕	64.		聘僱許可 承租或併購	<u> </u>			
□00 外展看護二 雇 主 名	<u> </u>			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			$\overline{\Box}$			
機構登記證號碼		 (事項二)			字第			 號			
機構登記證地		縣	 郷 鎮	路 段		 弄	 號	 樓			
(外國人工作地	址) (郵遞區號	• •	市區	街			<i>"</i> "				
機構負責人(自	負責人姓名			身	分證字號						
然人)基本資料 (填表說明注意	電話	()		手	幾	0 9					
事項三)	電子郵件										
7 7 — /	負責人姓名			身	分證字號						
法人基本資料	電話	()	電子郵件	<u> </u>							
(填表說明注	法人登 □[縣 鄉		段	巷 弄	號	樓			
意事項四)	記地址 (郵 聯絡人姓名	遞區號) 下	市 市區	街							
	那給八姓名 電話	()		———手	機 0 9						
審查費收據(免	L	※ 繳費日期	—————————————————————————————————————	月 日 郵	局局號(6)	碼)					
意事項五)		劃撥收據號	虎碼(8碼)或	(交易序號)	(9碼)						
雇主名稱		•	原雇主統	一編號							
接續聘僱通報證	的書序號(填表	長說明注意事			接	續	日 期				
第 聘僱辦法證明書	定账(1 注音車佰上	號_		年	月		日			
朽惟辨 法證明青	分 號(俱衣說明	1)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影本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機構登記證影本;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機養登記經營管理契約影本(受政府機關委託經營管理者須檢附)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同意試辦外展看護服務之證明文件影本(外展看護工作須檢附) □原雇主聘僱本國勞工及申請人所接續聘僱本國勞工之勞保資料及名冊影本 □全數寫及雇主所聘僱本國勞工及同意接續聘僱外國人之切結書正本(請依本部提供格式填寫) □機構變更登記及註銷等證明文件影本(承購或承租者須檢附) □機構買賣或租賃契約證明書影本 □併購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併購者須檢附)											
□接續聘僱原雇 □接續聘僱原雇 □接續聘僱募 請填下列招 負行 負行造冊檢系											
前		召募許可函文 填表說明注; -一)		國引進許可 [表說明注)			募許可函 兌明注意事				

NAF-T07-2 1080828 版

國 籍	護照	號 碼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 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 通訊地址:								
_	- 勾選) 並 聲	*明本申	請案所填寫		附文件等均屬 ² 單位圖記)負責		 為,願負法律上之一 (簽章)	·切
						聯絡電話	` /	
受委任私立	就業服務	機構名和				(單/	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負責人:	聯絡電話	(簽章) 舌:()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	て號: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 一、 相關法規及申請作業程序,請依照本機關網站所載最新規定辦理。
- 二、 機構登記證號碼:
 - (1)衛政機關開具:○○○字第 123456789 號 填寫為 ○○○字第 123456789 號
 - (2)社政機關開具:○○○字第 123456789 號 填寫為 ○○○字第 123456789 號
- 三、 機構負責人基本資料(自然人):指由個人申請設立之機構。
- 四、 法人基本資料:指由法人申請設立之機構,負責人需填列法人登記證書所列代表法人之董事。
- 五、 審查費(200元)收據:分為電腦收據(白色)及臨櫃繳款收據(藍色)2種,填寫如下:
 - (1) 電腦收據(各郵局開具之白色收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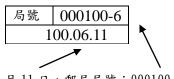
範例 <u>00002660</u> <u>100/06/11</u> 16:46:33 <u>003110</u> 1A6 297174



填寫 繳費日期:100年6月11日,郵局局號:003110,劃撥收據號碼(8碼): 00002660

(2) 臨櫃繳款收據(郵局派本機關駐點開具之藍色收據):

範例 右上角 B-5103097,經辦局章戳



填寫 交易序號(9碼): B-5103097, 繳費日期: 100年6月11日, 郵局局號: 000100

- 六、 接續聘僱通報證明書序號:範例 右上角 00000123456789 填寫為 00000123456789
- 七、 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16條第1項第5款證明書(簡稱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範例 右上角 <u>123456789</u> 填寫為 123456789
- 八、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如須檢附文件,務必檢附。
- 九、 在臺外國人:已引進入國工作,且在臺之外國人。
- 十、 接續聘僱原雇主有效招募外國人,含以下3種:
 - (1)初次招募有效未足額引進:取得初次招募許可,於效期內尚未申請入國引進許可或已取得入國引進許可,於效期內尚未引進之人數。
 - (2)得申請遞補招募:外國人連續曠職3日失去聯繫未經查獲遣送出國之人數及因不可歸責於雇主之原因外國人出國或死亡,依法得申請遞補之人數。
 - (3)得以重招函申請入國引進:取得重新招募許可,於初次招募外國人期滿出國後,於效期內尚未申請或已申請尚未引進之入國引進許可之人數。
- 十一、 許可函文號:範例 勞○○○字第 1000641633 號,填寫為 第 1000641633 號
- 十二、 申請文件除政府機關、醫療機構、學校或航空公司核發或開具之證明文件外,應加蓋申請人或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NAF-T07-2 1080828 版